

难过灯光关 出租车遭遇“审车难”

车检新国标3月起实施,出租车灯光检验不合格“一票否决”

文/片 本报记者 杨玉龙



12日,东四路附近的天运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内,汽车正在接受灯光检验。

出租车反复调灯光 通过率仍很低

近日,不少出租车车主向记者反映,出租车审车通过率极低,并且大都是因灯光不合格,尽管不断调试,可还是很难通过,这让他们感到很苦恼。记者采访了解到,自3月1日车检新国标实施后,提高了对营运车辆的检验标准。对出租车来说,灯光垂直偏移检测从参考项变为必检的否决项,也就是说一旦这一项检测不合格,就意味着无法完成车检。

“出租车通过率确实低了,这段时间非常明显。”12日,在东营东四路附近的天运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,车检车间主任周晨告诉记者,自进入3月以来,他们检测的出租车中仅有1台通过了检测。

出租车车检通过率为何降低了?天运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经理王奉乐显得很无奈,“检测标准提高了,而大多数出租车却都达不到这个标准。”他向记者介绍,自3月份起,车检新国标正式实施。按照要求,出租车需要检验灯光垂直偏移,并且这一项被列为“否决项”。“在以前,这一项只作为一个参考,即便不合格对审车也不会造成多大影响,但现在变成否决项,不合格就意味着审车失败。”

周晨介绍,来检验的出租车中,大部分都是在这一项“栽了跟头”。“有些出租车反复调灯光,但还是没法通过。”规定明确说明,这些车辆近光高度应在0.7~0.9H之间,而在实际检测中,不是比标准高就是比标准低。

“看到不少出租车反复修灯光,来回折腾,我们也很着急,但实在没有办法。”王奉乐介绍,国家出台新规定后,就要按照新规定执行。此外,车检系统还有一个规定,一辆车检验后,需要等待一个小时后,才能再次进入系统进行检验,“有的出租车一次次检验失败,一次次出去调试,很影响他们正常运营。”

连续四天审车仍未通过 部分出租车司机很纠结

“我真的很幸运,第一次没过,只调了一次就通过了!”东营交运出租车公司康师傅告诉记者,他在月初就听说了出租车审车变难。9日他去审车时,意料之中被告知灯光不合格。

“我的情况还算好的,只有一个大灯有问题。”康师傅说,走下检测线后,他把车开到一个空旷的工厂车间,将大灯打在墙上,自己动手调好了灯光。“我不是有个灯是好的吗?我就把灯打开,按照好灯的高度,调好了另一只。”前后花了不到十分钟,他再次赶到车检站,在重新排队之后,顺利检测通过。

与康师傅相比,他的车友可没这么幸运。在检测中,那些车辆大都是两只大灯都不合格,没有合格的标准,就很难调节。“那天跟我一起去检测的出租车有六七辆,有的不停检测,不停调试,这都4天了,到现在还没通过呢!”

“今天我问那个师傅,说今天的结果是0.6,离0.7就差那么一点了,可还是过不了!”康师傅说,审车这段时间给他们带来很大损失,“审两次还行,到第三次还需要再掏45块钱。另外,对出租车来说,4天少跑多少活啊!”

无反射系数检验仪器 车管所盼标准出台

“根据了解到的情况,出租车审车通过率确实很低。”12日,东营车管所车辆检验科科长刘新峰介绍,自车检新国标实施后,出租车审车变难,而东营也缺少专业灯光调试机构。除了出租车,贴反光标志的车辆审车标准也提高了。

据了解,按照规定,申请车型包含车身反光标识或车辆尾部标志板检测项目的检测机构,必须配备逆反射系数专用检验仪器;申请车型包括行驶记录装置检测项目的检测机构,应按标准要求配备专用检验仪器。在2015年3月1日前,已获得检验资格许可证书的安检机构,如果不能按照标准要求配备上述专用检验仪器的,自2015年3月1日起,不得出具相应车型的检验报告。

“现在很多大中型车辆,甚至皮卡都没法审车。”王奉乐介绍,现在东营所有车辆检测机构都没有配置逆反射系数专用检验仪器,行驶记录装置检验仪器等检验工具。这也就意味着,所有需要粘贴反光标识或车辆尾部标志板的车型,还有需要安装行驶记录装置的重点车辆均无法正常检验,也无法出具合格的安全技术检验报告。

“我打听到南方有机构卖这种逆反射系数专用检验仪器,价格要三四万元,但头疼的是山东还没有出这个标准,万一我买来机器,结果不符合山东的标准,那这钱就是打了水漂。”王奉乐说,他希望省内相关部门能尽快出一个标准,让车辆正常上线检验。

部分药店不守规矩 没有处方也能买到处方药 食药部门:违规销售处方药将遭罚

本报3月12日讯(记者 段学虎)“现在的药店都能随便买处方药。”日前,市民王女士向本报反映,“这种不看处方就卖药的做法,很容易误导患者,买错了药物。”王女士说她还发现了另外一个现象,同一种药物在不同的药店,价格也不一样。记者调查发现,虽然每家药店都悬挂了禁止私售处方药的提示牌,但是基本相当于摆设,而且同样药品不同价格的现象也存在。

11日,记者对城区部分药店进行了调查。在胶州路一家小型药店内,记者看到在处方药的柜台上方,一个醒目的告示牌上写着“处方药请凭医师处方或在药师的指导下购买和使用”,当记者询问一种处方药物是否可以购买时,一位工作人员直接给记者拿出了药物。

记者又来到另外一家连锁药店内,工作人员在询问了“以前是否吃过这种药”后,也直接销售给了记者。当日记者走访了5家药店,在没有处方的情况下,都能顺利拿到处方药。有几家药店甚至问都没问,直接提供药品。每家药店都悬挂了慎购处方药的提示,但基本都是形同虚设。

“一般都有执业药师在店内,到店购买处方药物的市民也多是一直服用药物的老顾客,所以有些时候直接拿给客人,但是像安定片等一些容易发生危险的药物和一些特殊药物,我们一般都很谨慎。”一连锁药店的工作人员表示,“大部分购买处方药的市民也没有养成携带处方单的习惯,有时候多问几句人家还烦。”

在调查的同时,记者还发现了另外一个问题,同样的药物在不同的药店价格也不一样。以治疗甲状腺功能减退的处方药优甲乐为例,在一家小型药店内的价格为34元一盒,而在一些连锁药店内,价格为28元一盒。

另外,一些药物名字一样,成分相同,只是生产厂家不一样,价格也相差比较大,一种名为“咽炎含片”的药物,河北一家药厂生产的药物为8元一盒,安徽一家药厂生产的则是12元一盒。除了价格和包装之外,药片数量等全部相同。“药物的价格是我们进货价格决定的,在定价方面,大部分药物药店都有一定的自主权。”一位药店工作人员解释药物价格不同的现象时这样说。

“目前,除了一些基本药物由国家制定相应的价格外,还有很多药物由药店自行定价,价格出现差异,与药店的经营状况、经营理念有一定的关系。”东营食药局工作人员表示,药监部门无权干涉药店定价的问题,“但是如果按照处方或者药师指导乱销售处方药,食药部门将对药物销售部门进行检查,一经发现严肃处理。”

公告

毕德勤、许孝花:

本会受理的申请人王爱村与你方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,本会已于2015年3月11日作出〔2013〕东仲裁字第122号裁决书,请你方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,逾期视为送达。

东营仲裁委员会
2015年3月13日